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编号：临 2025-011 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99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91,404,762.8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24,582,780.0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99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6,112,71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95,712,789.88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0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395,712,789.88 | 273,998,555.51 | -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91,404,762.84 | 547,982,163.28 | 414,393,421.00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1,124,582,78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669,711,345.39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584,593,449.0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669,711,345.39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 否 | | |

|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114.56 |
|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 否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同时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决策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与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